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金额及期限：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购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的金额为 4,000.00 万元，期限 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和 12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和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一、前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和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年2月9日和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在前述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于2022年1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8天（黄金挂钩看涨）产品，金额为6,000.00万元；在招商银行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金额为4,00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均已到期，公司已收回全部本金合计10,0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合计72.38万元，前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划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3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4,874,552股，每股发行价37.6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5,943.19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4,421.8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1,521.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月1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56号《验资报告》。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均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 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4,000.00	1.60%或2.95%或3.15%	/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现金管理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在授权的资金额度、期限、产品类型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务由公司资金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同时，公司严格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对该风险因素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 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的现金管理合同，其主要条款如下：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4月15日
认购金额	4,000.00 万元
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2725）
挂钩标的	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
申购/赎回	本产品存续期内原则上不提供申购和赎回。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向投资者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

	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如有，下同）。 预期到期利率：1.60000000%或 2.95000000%或 3.15000000%（年化）。 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 0。
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清算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期限	91 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 如发生本产品说明书中的提前终止的情形，本产品期限将相应提前到期调整。
提前终止和提前终止日	本产品成立后，如出现但不限于“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作”之情形时，招商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该产品。如招商银行决定提前终止该产品的，则以招商银行宣布的该产品提前终止日期为提前终止日。
观察日	2022 年 7 月 14 日
期初价格	指存款起息日当日彭博终端 BFIX 界面公布的北京时间 14:00 的 XAU/USD 定盘价格的中间价。
期末价格	指观察日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以美元计价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资讯(BLOOMBERG)参照页面“GOLDLNPM Index”每日公布。
波动区间	第一重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246”至“期初价格+267”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本金及收益支付	本产品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投向为：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现金管理的受托方招商银行（证券代码 600036）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549.95
负债总额	27,909.81
净资产	97,640.14

项目	2021年1-12月 (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3.23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的本金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税后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

五、风险提示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和12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前次授权期限届满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自2022年2月26日起12个月内。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在授权的资金额度、期限、产品类型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1日和12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注)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通知存款	22,500.00	15,500.00	220.69	7,000.00
2	结构性存款	37,500.00	29,500.00	249.66	8,000.00
	合计	60,000.00	45,000.00	470.35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7
最近12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9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5,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3,0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8,000.00

注：此处实际收益为截至2022年4月17日实际收到的收益。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